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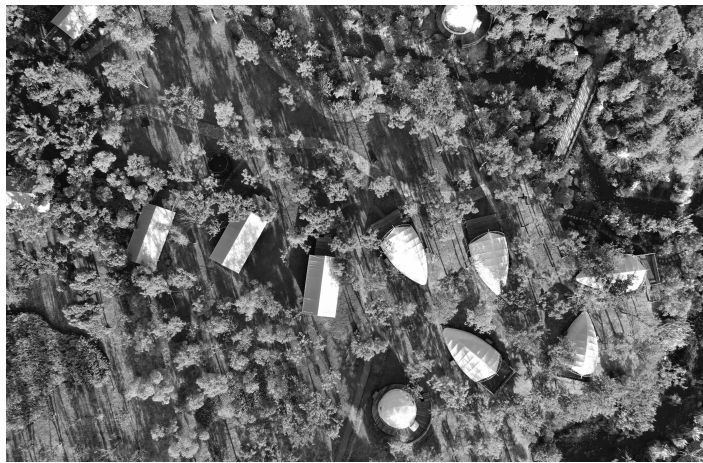


景区上新、户外露营、赏花拍照、云上看展……

# “五一”在家门口畅享五彩缤纷

今年“五一”假期,天气总体晴好,在“非必要不离常”“提倡本地游”等政策背景下,家门口的微度假模式颇受市民游客的欢迎。在主题乐园里体验新项目,约上三五好友一起露营,到公园或绿地赏花打卡,在文博场馆丰富精神文化生活……虽然不能远游,但家门口的诗和远方同样精彩。

张敏



►东方盐湖城牛路野露营营地景区供图

## 景区纷纷上新,带来趣味体验

中华恐龙园在今年“五一”假期推出了全新打造的亲子益智玩乐项目——伊萨莉卡城和保卫恐龙蛋,全新上线的酷炫特技演艺“暴风试炼”,以及融合科普和趣味的多重行进式科普课堂和等候区互动课堂,其中“邂逅侏罗纪”将通过演艺化科普的形式给小朋友带来驯服“史前巨兽”的奇妙体验。

中华恐龙园相关工作人员表示,虽然受疫情影响,外地客流大大减少,本地市民游客居多,但在做好各项防疫措施的前提下,景区也希望给游客带来不一样的假期游玩体验,所以上新了不少项目,而且景区还推出了众多惠民措施。

“五一”假期,淹城野生动物世界刚刚上线的蒸汽小火车成为游客必打卡的项目。蒸汽小火车总长度3.62公里,45分钟的小火车旅程,游客可观赏到非洲热情的斑马、长颈鹿、鸵鸟;温顺可爱的梅花鹿、鹈鹕、羊驼以及威猛的白虎、狮子、野狼……感受不一样的野趣生活!

假期里,位于茅山脚下的东方盐湖城以“逍遥江湖节”为主题,以千亩仙镇为舞台,将武侠人物、江湖剧本杀、路秀演艺创新融合为独具一格的“江湖剧本秀”,六大秀场演艺上新,令游客常玩常新,成功圈粉各年龄层的游客。

## 户外露营火热,成为出游新宠

假期里,露营成为备受市民游客追捧的户外游玩方式。

5月1日,茅山森林世界特别活动——“燃烧我的青年绿”主题露营日正式开营,景区基于“露营+”理念,带给游客多重露营玩法。在6万平方米大草坪野餐露营基地上,数十顶轻奢帐篷、户外休闲桌椅等成熟的营地设施,给予游客高质量露营体验;草坪烧烤人气高涨,承包了一整天的“烟火气”,大大满足了游客的味蕾;狼人杀、三国杀等户外桌游成为全新社交方式,让大家走出家门,纵情交友;20多项山野网红游乐、森林鹿园也让诸多亲子家庭的遛娃变得野趣十足。

在东方盐湖城,景区内的云观天阶被打造为天然户外露营地,景区不仅为游客提供帐篷露营,更是成功复原了古人出游的“裙裾之宴”,以草地为席,在四周插上竹竿,再将裙子连结起来做炊宴幕帐,现场众多游客纷纷打卡拍照,席地野餐,感受国风露营的魅力。

环球恐龙城开放拓展营地和恐龙谷温泉两大城市露营地,推出了恐龙主题露营产品。景区直接将六角天幕、烧烤食材、氛围营造都布置完全,市民游客直接到现场就可轻松实现城市露营。此外,户外电影、音乐LIVE、营地桌游等娱乐项目,

让城市露营有趣又好玩。

太湖湾露营谷、曹山、西太湖、新龙生态林等地,也成为市民露营的热门场所。

## 线上文化活动,丰富精神生活

天气晴好,花儿正美。假期里,赏花依然是不少爱花市民的首选。紫荆公园盛放的月季花吸引不少市民打卡拍照。此外散落在常州各地的蔷薇花等街边小景,也成为大家赏花拍照的好去处。

假日期间,常州全市各大文博场馆均正常开放。常州博物馆举办“火笔神韵常州烙画展”,并推出直播讲座“大运河百米长卷创作漫谈”,吸引在线观看人数超57万人次;常州画院举办“艺心抗疫,艺起前行”抗疫主题美术书法作品展,通过云展览展示常州全市万众一心抗击疫情的生动画卷;常州市图书馆举办“常图之春”系列活动,推出“千人共读一本书”“寻找最美期刊封面”“课程笔记大赛”等线上书香主题活动;常州市文化馆举办“常州吟诵传青年”“春季市民艺术课堂”等线上群文活动,并在地铁1号线内推出“春为印——点燃阅读星火”系列藏书票展,营造主客共享公共艺术空间;常州三杰纪念馆举办“中国青年永远的楷模——恽代英英勇就义91周年”线上直播活动,在线观看近31万人次。

## 常州市“十大杰出青年”名单出炉

昨天是五四青年节,日前,由共青团常州市委、常州市青年联合会和常州市青年商会等单位共同评选的第十一届“常州市十大杰出青年”名单正式公布,安伟等10名青年当选。

据悉,此次评选活动自4月1日启动以来,受到了社会各界的密切关注,共有来自常州全市30余家推荐单位和社会自荐的58位优秀青年报名。经过第一轮综合评

定、候选人社会公示、现场评审会、专家评审投票等环节,最终产生了第十一届“常州市十大杰出青年”。

据悉,常州市“十大杰出青年”评选活动每两年举办一次,此前已成功举办十届。二十多年来,一代代优秀的常州青年崇尚杰出、追求卓越,勾勒出锐意进取、勇挑重担、奋发有为的绚丽画卷,为常州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了贡献。 龚青轩 张敏

## 天宁法院发出首份《信用修复证明》

4月25日,常州市天宁区法院在执行过程中,为一家主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民营企业发出该市首份《信用修复证明》,及时屏蔽被执行人信息,解除对该公司的限制消费措施。据介绍,4月下旬常州全市法院开展企业信用修复“暖企”专项行动以来,通过积极探索企业信用修复机制,从而激励失信企业自动履行,支持企业诚实守信。

据了解,2017年9月20日,某彩板钢结构有限公司因与某银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案件,被天宁区人民法院判决承担担保还款责任,担保还款金额共计5000万余元。判决生效后,债务人未履行还款责任,公司也未履行担保还款责任,银行申请强制执行。执行过程中,被执行人在有能力履行而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的情况下,被天宁法院依法采取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限制高消费

等信用惩戒措施。

公司负责人切身感受到信誉受损的后果,4月22日,公司主动联系天宁法院,书面申请信用修复,称公司经营状况出现好转,具备相应偿还能力,希望法院积极组织解决涉案执行纠纷,尽快修复企业信用。天宁法院及时与双方当事人沟通协调,促成双方达成执行和解协议。经核实,公司已于4月12日将执行款支付给银行,银行于4月13日向天宁法院递交了结案申请。经过审核,天宁法院决定删除公司的失信信息,解除对公司负责人的限制消费措施,并出具了《信用修复证明》,证明公司已经履行完毕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已屏蔽该公司的失信惩戒措施,相关单位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不再对该公司予以信用惩戒。 天法宣 刘国庆

## 解决居民电动汽车充电难题 首批“一小区一策”充电桩投用



首批“一小区一策”充电桩投用 通讯员供图

5月1日,首批参照“一小区一策”方案建设的充电设施,在钟楼区五个老旧小区附近正式投用。

随着新能源汽车产业的迅猛发展,充电桩的需求也在不断扩大。但是,很多老旧小区既没有物业,也没有固定车位,更没有预留充分的公共电源和电力通道,安装充电桩困难重重。

国网常州供电公司积极与政府、街道、社区等多方沟通协调,通过前期充分调研,根据每个小区的具体情况,制定相适应的充电设施建设方案,实现从“小区适应充电桩”到“充电桩适应小区”的转变。

以常州市钟楼区花园新村为例,该小区建于上世纪90年代,楼房密集,道路狭窄,小区通道几乎被机动车和电动自行车占满,且开挖施工困难,不具备安装充

电桩的空间条件。与此同时,与之相邻的几个小区也面临着同样的难题。为了居民能顺利给电动汽车充电,国网常州供电公司在勘察现场后,推翻了原有在每个小区分别建桩的方案,决定利用小区前的一片空地,建设可供多个小区居民共同使用的共享充电站,化零为整、资源互通。

据悉,该充电站目前建有双枪直流公共充电桩2个,交流公共充电桩4个,可满足8辆电动汽车同时充电。居民可依照需求,灵活选择充电方式。国网常州电动汽车服务有限公司总经理赵清源表示,“一小区一策”方案实行以来,已完成15个小区的公共充电设施建设,覆盖面涉及常州市武进区、新北区、天宁区、钟楼区以及金坛区。 邱麟 范磊 陆文杰

## 遭“侮辱性调岗”,员工离职获赔偿

近日,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举行新闻发布会,会上发布了劳动争议审判白皮书及十大典型案例。

近年来,常州市天宁区人民法院加快与政府职能部门的协同协作,汇聚多方力量推动劳动关系矛盾预防化解,切实保护了劳动者的合法权益,营造了良好的法治营商环境,为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维护社会稳定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2019年全院受理劳动争议案件438件,2020年受理310件,同比下降29.22%;2021年受理236件,同比下降23.87%。

王某是某浆纱公司的浆纱工,2019年5月,因出现生产产品质量问题,王某向某浆纱公司出具保证书和检讨书。2021年5月,某浆纱公司向王某出具调岗通知,表明因其在当年上个月的生产中未严格按照浆纱工艺要求,造成严重产品质量

问题和经济损失,其不能再从事浆纱值车工作,第二天起从事日班全厂清洁工作,薪资待遇不变。当月,王某向公司寄送解除劳动关系通知书,称公司对其进行侮辱性调岗。后王某申请劳动仲裁,要求某公司支付经济补偿,仲裁裁决某公司支付经济补偿。某公司不服,诉至法院。

天宁法院认为,用人单位调岗应遵循权利不得滥用的限制。公司将王某调岗为清洁工,无经营上的必要性,也无合理性。用人单位对劳动者有保护照顾义务,如果因为调动使劳动者过去的技能、常识突然被否定,行业中之尊严亦受损失,则此项调动即已违反用人单位保护照顾义务。尽管某浆纱公司明确薪资待遇不变,但其所做调岗决定未充分发挥王某职业技能。因此某浆纱公司调岗行为属于用人单位未提供劳动合同约定的劳动条件并违反劳

动合同的情形,该行为对劳动者的合法权益造成了损害,劳动者有权据此单方提出解除劳动合同,并要求用人单位支付经济补偿。据此,法院判决某浆纱公司支付王某解除劳动合同经济补偿53294.94元。

法官认为,企业有权对员工进行调岗,但为防止企业滥用此权利,企业的调岗行为应当满足合理性、必要性、正当性的要求。本案中,某浆纱公司将王某从“浆纱工”调岗到“清洁工”,王某不同意,即使未降低薪酬,但从岗位的工作环境和工作内容来看,两个岗位相差较大,不具有工作岗位相近性或能够保证劳动者个人的专业能力得到正常发挥的特性;从他人的社会评价来看,可能产生负面的评价。总之,认定调岗行为是否合法有效,既要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也要维护企业的用工自主权,促进劳动关系和谐发展。 法宣 刘国庆